

附錄

壹、就學貸款

一、洽詢電話：(07)657-7711 分機 2215 生活輔導組顏小姐

二、郵寄地址：84001 高雄市大樹區學城路一段 1 號生活輔導組就學貸款

三、就學貸款申請步驟：

步驟一 檢視就學貸款申請條件
(學生暫不提供資料，資格於申請貸款後，由學校報財稅中心審核並通知補件)
1. 家庭年收入 1,140,000 元以下，就學期間利息由政府負擔。
2. 家庭年收入 1,140,000 元至 1,200,000 元，就學期間自行負擔一半利息。
3. 家庭年收入 1,200,000 元以上，且學生本人及其兄弟姐妹二人以上就讀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者，可貸款，惟須自行負擔就學期間全額利息。



步驟二 對保手續
1. 至「台灣銀行入口網」(網址： https://sloan.bot.com.tw/)填寫貸款申請書，並列印「台灣銀行就學貸款申請書」(對保用)。
2. 學生攜帶證件及「台灣銀行就學貸款申請書」，同連帶保證人(家長)至台灣銀行任一分行辦理申請貸款手續。
3. 應攜帶證件： (1) 註冊繳費單(暫免繳費)。 (2) 申貸日近 3 個月內戶籍謄本、家長和學生之印章及國民身分證。
4. 就學貸款可貸項目

貸款項目	金額	補充說明
學雜費	依實際金額	1. 語言實習費不可貸，須現金繳費。 2. 依教育部規定，學生申辦學雜費減免，得就減除減免金額之差額至台灣銀行辦理貸款。
書籍費	3,000 元	書籍於開學後依需求自費購買，俟貸款核發後，予以撥款。
校內住宿費	依實際住宿費	住校者得先劃撥繳費或填寫「就學貸款先行墊支切結書」扣抵。先行繳費者俟貸款核發後，再予以撥款。
校外住宿費	12,400 元	憑「就學貸款說明書」得申貸外宿住宿費金額。
低收生活費	40,000 元	須檢附 107 年度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中低收生活費	20,000 元	須檢附 107 年度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步驟三 學校申請手續
義守大學網路申請：(請務必至系統填寫)
1. 學校首頁(http://www.isu.edu.tw/)→新生入學專區→應用資訊系統→登入(帳號及密碼請參考本手冊第 20 頁)→就貸\弱勢\就優→就貸申請→詳填各欄位資料/確定送出。
2. 學校系統貸款金額與實際貸款金額如有差額，僅確認基本資料無誤即可送出。差額繳費單須由學校受理「台灣銀行就學貸款申請書」3~5 個工作天後，系統另行產生。「差額繳費單」請自行至「應用資訊系統-註冊繳費」下載列印，並於 9 月 3 日(星

期一)前完成繳費(未繳費者將視同未完成註冊，將影響自身相關註冊權益)。

3. 先行墊支作業申請：

就學貸款作業程序繁瑣，加貸款項撥款可能耗時較長，經濟困難之學生得申請先行墊支。

(1) 墊支項目：書籍費、住宿費及生活費。

(2) 申請流程：下載填寫「就學貸款先行墊支切結書」，逾期不受理。

學校首頁(<http://www.isu.edu.tw>)→行政單位→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就學貸款專區→相關作業表格→就學貸款先行墊支切結書。

(3) 墊撥時程：加貸款項於開學日後一個月內暫由學校墊撥予學生。



步驟四 郵寄掛號資料

8月22日(星期三)(含)前辦妥就學貸款，並將應繳資料郵寄掛號生活輔導組辦理，憑資料以完成註冊手續(勿寄至註冊組)。

應繳(寄)資料：

1. 台灣銀行就學貸款申請書。

2. 就學貸款差額退費郵局轉帳申請表(有選擇加貸款項者)。

3. 就學貸款先行墊支切結書(有選擇加貸款項者)。



步驟五 完成註冊手續

1. 就學貸款學生於8月22日(星期三)(含)前完成資料繳(寄)者，請於9月7日(星期五)至應用資訊系統「註冊查詢」，查詢是否已完成註冊。

2. 如未於8月22日(星期三)(含)前完成資料繳(寄)者，可於9月10日(星期一)到校補辦註冊，轉學生不適用。

貳、就學優待

一、洽詢電話：(07)657-7711 分機 2216 生活輔導組邱小姐

二、郵寄地址：84001 高雄市大樹區學城路一段 1 號生活輔導組就學優待

三、就學優待申請資格及減免比例說明

減免類別	減免比例	應檢附文件
軍公教遺族	1. 恤滿： 依教育部定額減免 2. 全公費：學雜費全免 3. 半公費：學雜費半額	1. 撫卹令或撫恤金證書(影本)。 2. 近 3 個月內全戶籍謄本(含記事)。 3. 軍公教遺族就學優待申請書乙式 2 份。
現役軍人子女	學費減免 30%	1. 家長在職服務相關證明文件(正本)。 2. 近 3 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含記事)。
身障學生或身障人士子女	輕度(學習或情緒障礙學生)：學雜費減免 40% 中度：學雜費減免 70% 重度：學雜費減免 100%	1. 重新鑑定日期為 107 年 9 月以後或永久有效之身心障礙手冊(影本)或身障學生高中(含)以上學習障礙鑑定證明(影本)。 2. 近 3 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含記事)。
低收入戶	學雜費減免 100%	1. 107 年度鄉、鎮、市、區公所核發有效之低收入戶證明(正本)。 2. 近 3 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含記事)。

中低收入戶	學雜費減免 60%	1.107 年度鄉、鎮、市、區公所核發有效之低收入戶證明(正本)。 2.近 3 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含記事)。
原住民學生	依教育部訂定標準減免	學生個人近 3 個月內戶籍謄本(含記事)(正本)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學雜費減免 60%	1.107 年度有效之特殊境遇家庭核可文件(影本)。 2.近 3 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含記事)。
<p>1.檢附之全戶戶籍謄本須含學生及家長姓名，已婚學生須另附配偶之戶籍謄本。</p> <p>2.同時享有軍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費及就學優待資格之學生不得重複請領，請考量補助金額擇優申辦。</p> <p>3.申辦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類別者，將審核前一年度家庭總所得，總所得超過 2,200,000 元者，不得申請就學優待(學雜費減免)。</p> <p>4.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讀研究所在職專班、延長修業年限、重修、補休、輔系、雙主修及教育學程者，其就學費用不予減免。</p> <p>5.身心障礙學生同一科目重修、補休、輔系、雙主修及教育學程之就學費用減免，以一次為限；延長修業年限之就學費用減免，至多 4 年。</p> <p>6.就讀研究所(含在職進修專班)學生比照大學日間部數額減免，不超過日間部減免標準。</p>		

四、就學優待申請步驟

<p>步驟一 備齊(應寄)文件</p> <p>1.就學優待申請表(軍公教遺族學生需另附軍公教遺族就學優待申請書乙式 2 份)</p> <p>(1)「就學優待申請書」:學校首頁(http://www.isu.edu.tw)→新生入學專區→應用資訊系統→登入(帳號及密碼請參考本手冊第 20 頁)→就貸\弱勢\就優→就學優待申請→填寫儲存後→列印→學生及家長皆需簽名。</p> <p>(2)「軍公教遺族子女就學優待申請書」:學校首頁(http://www.isu.edu.tw)→行政單位→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就學優待→軍公教遺族子女就學優待申請書(須同時檢附就學優待申請書)。</p> <p>2.應檢附申請資格相關文件(詳見本手冊第 33 頁資格及減免比例說明)。</p> <p>3.學雜費繳費單。</p>
↓
<p>步驟二 郵寄申請或親自到校辦理</p> <p>1.掛號郵寄：請於 8 月 22 日(星期三)前掛號寄出(以郵戳為憑)。</p> <p>2.掛號地址：84001 高雄市大樹區學城路一段一號義守大學生活輔導組就學優待收。</p> <p>3.親自送達：請於 9 月 18 日(星期二)前繳至生活輔導組辦理(逾期不予以受理)。</p> <p>4.因申請件數甚多，為避免延宕繳費及辦理時間請儘早辦理，逾期不予以受理。</p>
↓
<p>步驟三 減免後之繳費單取得方式</p> <p>1.郵寄者：寄出後 5 個工作天逕至應用資訊系統列印。 學校首頁(http://www.isu.edu.tw)→新生入學專區→應用資訊系統→註冊繳費。 (缺件者將以電話通知，請留意學校(07)657-7711 來電訊息。)</p> <p>2.親送者：現場換發減免後之繳費單。</p>



步驟四 繳費或就學貸款註冊
1.持減免後之繳費單依規定期限內繳費完成或至台灣銀行辦理就學貸款。 2.欲辦理就學貸款者，請先完成減免申辦後持「減免後之繳費單」至台灣銀行辦理貸款手續(其他就學貸款相關程序請參閱本手冊第 32 頁「就學貸款」說明)。

肆、弱勢助學

一、洽詢電話：(07)657-7711 分機 2220 生活輔導組黃小姐

二、郵寄地址：84001 高雄市大樹區學城路一段 1 號生活輔導組弱勢助學

三、弱勢助學申請步驟

步驟一 檢視申請資格
1.凡具本校學籍之本國學生，符合下列情事，得申請補助。 (1)家庭年所得低於 700,000 元(前一年度之綜合所得)。 (2)應計列人口前一年度之利息所得合計低於 20,000 元。 (3)應計列人口合計擁有不動產價值低於 6,500,000 元。 (4)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 60 分以上(新生及轉學生免計此項)。 2.家庭經濟條件之應計列人口：學生本人、學生父母或法定監護人；學生已婚者，加計其配偶；離婚或配偶死亡者，僅計列學生本人。



步驟二 備齊(親繳)文件
1.應檢附文件: (1)弱勢助學金申請表:學校首頁(http://www.isu.edu.tw/)→新生入學專區→應用資訊系統→登入(帳號及密碼請參考第 20 頁)→就貸\弱勢\就優→弱勢助學申請→填寫儲存後→列印→學生及家長皆需簽名與蓋章。 (2)近 3 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正本或新式戶口名簿影本(甲、丙式皆可)，並含詳細記事。 2.於 9 月 10 日(星期一)至 10 月 17 日(星期三)之申請期間內，將應檢附文件親繳至生活輔導組辦理弱勢助學申請。 3.利息所得來自公務員優惠存款者，應檢附佐證資料，由本校函報教育部專案審核認定，惟前開存款本金不得逾 1,000,000 元。



步驟三 教育部審查
1.家庭年所得、家庭年利息、家庭不動產之審查。 2.同一教育階段所就讀之相當年級已領有助學金者，不得重複申領。 3.已申請教育部各類學雜費減免，及政府其他助學措施者，不得再申請本計畫助學金。



步驟四 下學期學雜費補助	
1.補助金額將於下學期註冊繳費單一次扣除，補助級距及金額如下:	
補助級距	補助金額
家庭年所得 300,000 元(含)以下	35,000 元
家庭年所得超過 300,000 元~400,000 元(含)以下	27,000 元
家庭年所得超過 400,000 元~500,000 元(含)以下	22,000 元

家庭年所得超過 500,000 元~600,000 元(含)以下	17,000 元
家庭年所得超過 600,000 元~700,000 元(含)以下	12,000 元

2.相關事項或相關法規修訂，請參閱生活輔導組網頁及最新消息公告。

伍、住宿


一、洽詢電話：校本部(07)657-7711 分機 2275 李先生、林先生
 醫學院區(07)615-1100 分機 3215 周先生
 國際學舍一館(07)656-8311


二、郵寄地址：校本部 84001 高雄市大樹區學城路一段 1 號學生住宿組
 醫學院區 82445 高雄市燕巢區義大路 8 號生活輔導組

三、住宿申請及繳費：

(一)大學部：本校鼓勵新生住校(未強制)，欲申請住宿舍者，請依以下程序辦理。

第一宿舍區或醫學院區宿舍		
流程	說明	截止日期
步驟一:繳費 (擇一方式進行)	<input type="checkbox"/> 持住宿費劃撥繳費單至各地郵局完成繳費。 <input type="checkbox"/> 就學貸款： 為確保住宿權益，申辦就學貸款者建議先行繳費。如欲以就學貸款扣抵住宿費者，請於生活輔導組網頁下載就學貸款先行墊支切結書，連同就學貸款資料寄回生活輔導組。未繳交切結書者因本校無法確認住宿意願，將不予編排床位。 (http://www.isu.edu.tw/→行政單位→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就學貸款專區→相關作業表格→就學貸款先行墊支切結書)	8 月 22 日 (星期三)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學生免費住宿： 請填妥低收入戶學生免費住宿申請表(請至本校網頁下載)，附上當年度低收入戶證明正本(證明文件內須登載申請學生姓名及身分證字號)及住宿繳費單(無須繳費)，三張釘妥，寄回學生住宿組辦理。 (請至本校網頁下載 http://www.isu.edu.tw/→行政單位→學生事務處→學生住宿組→表格下載→低收入戶學生免費住宿申請表)	
步驟二: 上網登錄	填寫「生活作息型態調查」，完成住宿申請。 (http://www.isu.edu.tw/→行政單位→學生事務處→重要公告)	

第二宿舍區或醫學院區義大醫院宿舍		
上網登錄流程說明(依申請時空床位數受理申請)		截止日期
1.第二宿舍區登錄網址：  http://www2.isu.edu.tw/interface/survey.php?id=5619		8 月 17 日 (星期五) 中午 12 點前上網

<p>2.義大醫院宿舍區登錄網址：</p>  <p>http://www2.isu.edu.tw/interface/survey.php?id=5623</p> <p>3.申請人數多於床位數時，進行電腦抽籤，中籤者將於8月20日(星期一)以E-mail通知並另寄發繳費單。</p>	<p>報名</p>
--	-----------

(二)研究所：

- 1.研究所新生申請住宿者，校本部為第二宿舍區，醫學院區為義大醫院宿舍區。
- 2.8月6日(星期一)至8月10日(星期五)止，於學生住宿組網頁申請 (<http://www.isu.edu.tw/>→行政單位→學生事務處→學生住宿組→最新消息→107學年度研究所新生住宿申請須知)。
- 3.若申請人數多於床位數時，進行電腦抽籤，住宿名單於8月14日(星期二)公告於學生住宿組網頁。
- 4.原住本校第二宿舍區且已申請續住，並於7月31日(星期二)前完成繳費者，直升研究所後仍視同續住，8月份得免費住宿，惟須於8月底前至住宿組辦理變更資料。

(三)依本校「學生宿舍費用收費規定」，住第一及醫學院區宿舍者，預繳之宿舍費，除休學、退學者外一律不退費；住其他宿舍租約未滿提前退宿者，保證金恕不退還。因違反住宿規定勒令退宿者，不得要求退還預繳之住宿費及保證金。

四、報到進住：

(一)新生請依下列日期報到進住：

1.校本部：

9月4日(星期二)：電機系、機動系、土木系、材料系、應英系、大傳系、應日系、影視系、工管系、企管系、國商系、政管系、觀光系、休管系、國財系、英語學程班。

9月5日(星期三)：電子系、資工系、化工系、通訊系、數媒系、商設系、資管系、財金系、會計系、財數系、餐旅系、廚藝系、娛樂系、國經系、觀旅系、原民專班。

2.醫學院區：

9月4日(星期二)：生科系、健管系、營養系、醫工系、醫管系、醫技系。

9月5日(星期三)：護理系、醫放系、物治系、職治系、後中醫系、原民專班。

3.申請校本部第二宿舍、國際學舍一館及醫學院區義大醫院宿舍者，自9月1日(星期六)起即可進住。

(二)報到進住須知：

- 1.學生宿舍進宿流程微電影網址 https://youtu.be/WY3UbYSF_Jc。
- 2.報到進住時間為08:00~20:00時；請持「繳費單第二聯」收據至宿舍管理站或櫃檯報到(學號單號者於上午報到、雙號者於下午報到)。
- 3.報到進住時，建議自備簡易推車(或使用大型登機箱打包)，以方便行李搬運。住第一宿舍者，請將車輛循序駛入宿舍區臨時停車場，卸下行李後，立即轉停於立體停車場，醫學院區逕停於大門口旁停車場，以利其他家長進入卸貨。
- 4.行李可郵寄或宅配寄至本校學生宿舍，請標示學生之宿舍別、系級、學號、姓名等以便查詢。

五、其他事項

(一)宿舍各寢室均設有網路系統，自備電腦即可上網；各寢室設施有床鋪、書桌、書櫃、衣櫃、椅子等，其餘日常用品需自行準備，床座(墊)規格如下，部分尺寸為加大尺碼可至大型賣場詢問：

1.校本部：床墊或床包組可於校本部販賣部購買。

(1)第一宿舍需自備床墊，本校床座大小為195cm×88cm。

(2)第二宿舍為彈簧床，需自備床包組(含床單及保潔墊)，床墊大小為196cm×100cm。

2.醫學院區為彈簧床，需自備床包組(含床單及保潔墊)，床墊大小如下：

(1)醫學院區宿舍：203cm×110cm。

(2)醫學院區義大醫院宿舍區：205cm×100cm。

(二)住宿生應遵守宿舍管理要點及宿舍生活公約等相關住宿規定，並服從宿舍生活輔導老師之督(指)導。

網頁：學校首頁(<http://www.isu.edu.tw> →行政單位→學生事務處→學生住宿組→住宿相關規定→宿舍生活公約)。

(三)宿舍內全面禁菸、禁止進入異性宿舍、禁養寵物、禁止留宿親友、禁止打麻將博奕，務須嚴格遵守，以維護優質住宿環境。如欲查詢同學住宿期間請假、晚歸等相關紀錄，可至本校網頁家長專區查詢。

(網址 http://netreg.isu.edu.tw/wapp/wap_eyeindexmain.asp)。

(四)本校宿舍區實施資源垃圾分類回收，以培養住宿生環保觀念。

(五)因宿舍區無自行車停放位置，住宿生請勿將自行車帶來學校。